
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个人投资者理财服务热线：400 889 4888

机构投资者理财服务热线：4008894888 转 9；021-20628000

公司网站：www.cifm.com

重要提示

1、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于 2020 年 1 月 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 3 号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2、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本基金的管理人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托管人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本公司。

4、本基金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止，面向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销售网点和本公司的贵宾理财中心和电

子交易系统同时发售。5、本基金发售对象包括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6、基金的面值：

本基金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00 元。

7、最低认购限额：

基金投资者首次认购本基金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 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每次人民币 10 元。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8、投资者欲购买本基金，需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每个投资者仅允许开立一个本公司基金账户（保险公司多险种开户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以开立多个账户）。发售期内各销售网点同时为投资者办理开立基金账户的手续。请投资者注意，如同日在不同销售机构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可能导致开户失败。

9、基金账户开户和认购申请手续可以同时办理。

10、销售机构（指本公司销售网点和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或电子交易系统）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应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认购申请一经销售机构受理，不可以撤销。

1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同时发布在上的。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了解本公司的详细情况和本基金发售的相关事宜。

13、销售机构具体的城市名称、网点名称、联系方式以及开户和认购等事项请见各销售机构在当地主要报纸上刊登的公告或在各销售网点发布的公告。

14、对于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9 4888 咨询有关购买事宜。

15、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对于具体的募集期限，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变化予以适当缩短。

16、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期货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期货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流动性风险、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投资风险及其他风险。

本基金为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 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 ETF 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因此，本基金的业绩表现与 MSCI 中国 A 股人民币指数以及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 ETF 的表现密切相关。本基金长期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登记机构：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一、本次发售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A：008944”，“C：008945”）。

2、基金类别：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3、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期。

4、基金单位面值

每基金份额的初始发售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5、目标 ETF

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 ETF”。

6、标的指数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目标 ETF 的标的指数，即 MSCI 中国 A 股人民币指数。

未来如果目标 ETF 的标的指数发生变更，本基金不变更目标 ETF 的，则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将随之变更，并可相应变更业绩基准和基金名称，不需另行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7、本基金与目标 ETF 的联系与区别

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 ETF 以求达到投资目标，目标 ETF 的标的指数和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一致，投资目标相似；同时，在投资方法、交易方式和业绩表现等方面，本基金与目标 ETF 也存在区别。

1、本基金与目标 ETF 之间的联系：

- （1）两只基金的投资目标均追求对于标的指数的跟踪；
- （2）两只基金具有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 （3）目标 ETF 是本基金的主要投资对象。

2、本基金与目标 ETF 之间的区别：

（1）在投资方法上，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来跟踪标的指数；本基金的目标 ETF 主要采用复制法来跟踪标的指数。

（2）在交易方式上，本基金投资者目前只能通过场外销售机构以现金的方式申购、赎回；本基金的目标 ETF 属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目标 ETF 的投资者可以在二级市场上买卖 ETF，也可以在场内根据申购赎回清单按照申购、赎回对价通过申购赎回代理机构申购、赎回 ETF，还可以按照合同的约定在场外销售机构以现金申购、赎回 ETF。

（3）在业绩表现上，本基金与目标 ETF 在投资方法和交易方式等方面的区别导致了本基金于目标 ETF 的业绩表现可能出现差异：

1) 法律法规对投资比例的要求。本基金作为普通的开放式基金，需将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资产投资于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

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目标 ETF 不受上述投资比例的限制。

2) 申购赎回的影响。本基金采取现金方式,按未知价原则进行申赎,若发生大额申赎可能会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影响;目标 ETF 场内申购赎回根据申购赎回清单按照申购、赎回对价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申购赎回对基金净值的影响较小。

8、投资目标

通过对目标 ETF 基金份额的投资,追求跟踪标的指数,获得与指数收益相似的回报。

9、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 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衍生工具(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 基金份额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果法律法规对该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做相应调整。

7、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

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8、销售机构与销售地点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11 转 3

网址：www.bank.pingan.com

(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邮编：200031）

法定代表人：李梅

客服电话：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3)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邮编：830002）

法定代表人：李琦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户服务热线：9554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5)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和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sd.citics.com

(6)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客户服务热线：95396

公司网址：www.gzs.com.cn

(7)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电话：400-990-8826

网站：www.citicsf.com

(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213号久事商务大厦7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213号久事商务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李俊杰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shzq.com

(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客服电话：95517

公司网址：www.essence.com.cn

(12)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翁振杰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1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公司网站：www.gf.com.cn

(1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周健男

客服热线：95525

网址：www.ebscn.com

(1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客服电话：95553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周易

客户咨询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1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客户服务电话：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19)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www.stock.pingan.com

(20)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 1687 号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站： www.noah-fund.com

(21)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二期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站： www.erichfund.com

(22)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 11 号邮电新闻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客服电话：400-818-8000

公司网站： www.myfund.com

(23)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黄祎

客户服务电话：400-799-1888

网址： www.520fund.com.cn

(24)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站： www.ehowbuy.com

(25)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站：www.zlfund.cn www.jjmmw.com

(26)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99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 楼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n

(2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站：www.1234567.com.cn

(28)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29)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胡学勤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站：www.lufunds.com

(30)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17 号 10 层 101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17 号 10 层 1015 室

法定代表人：何静

客服电话：400-618-0707

网站：www.hongdianfund.com

(31)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站：www.yingmi.cn

(32)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法定代表人：李昭琛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网站：www.xincail.com

(33)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 12 号 17 号平房 157

办公地址：北京市通州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京东集团总部 A 座 15 层

法定代表人：王苏宁

客服电话：95118

网址：kenterui.jd.com

(34)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A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客服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

(35)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A座17楼1704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36)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7层（电梯楼层）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客户服务热线：400-1599-288

公司网站：danjuanapp.com

(37) 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0号1幢1层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

法定代表人：葛新

客户服务热线：95055

公司网站：www.baiying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在网站公示。

10、发售时间安排与基金成立

本基金的发售时间自2020年7月1日起至2020年7月24日止。对于具体的募集期限，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变化予以适当缩短。

本基金符合法定成立条件后，本基金可以宣布成立；发售时间内，本基金若未

达到法定成立条件，基金管理人将延长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

若募集期满，本基金仍未达到法定成立条件，则本基金不能成立，基金管理人将把已募集资金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 30 天内退还给基金认购人。

11、基金认购方式与费率

(1) 本基金采取金额认购的方式；

(2) 本基金的认购费率为：

A 类基金份额：

认购金额区间	费率
人民币 100 万以下	1.0%
人民币 100 万以上（含），500 万以下	0.6%
人民币 500 万以上（含）	每笔人民币 1,000 元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

投资者重复认购，须按每次认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3) 基金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认购份额的计算包括有效认购金额折算的基金份额加上申请认购总金额在募集期产生的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利息具体数额以注册登记人的记录为准）。认购份数采取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利息折算份额不收认购手续费，也不受基金账户最低持有份额的限制。

认购份数的计算公式如下：

认购费用 = (认购金额 * 认购费率) / (1 + 认购费率)

净认购金额 = 认购金额 - 认购费用

认购份数 = (净认购金额 + 认购期间的利息) /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认购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二位；认购份数采取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认购费用不属于基金资产。

举例如下：

某投资人投资 1 万元人民币认购本基金 A 类份额，对应费率为 1.0%，假设该笔认购产生利息 10 元，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认购费用=（10,000*1.0%）/（1+1.0%）=99.01 元

净认购金额=10,000-99.01=9,900.99 元

认购份数=（9,900.99+10）/1.00=9910.99 份

二、发售方式及相关规定

1、发售期内本公司销售网点和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和电子交易系统将同时面向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发售本基金。

2、最低认购限额：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电子交易系统或贵宾理财中心首次认购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 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每次人民币 10 元（含认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有效认购申请的确认方式

认购申请确认金额的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第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

最终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以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4、已购买过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基金的投资者，在原开户机构的网点购买本基金时不用再次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卡，在新的销售机构网点购买本基金时，需先办理多渠道开户业务，此业务需提供原基金账号。

三、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个人投资者可以在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贵宾理财中心、电子交易系统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指定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基金账户开户、认购申请。

（一）通过平安银行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9：30—15：00。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事先办妥符合要求的借记卡或者单位结算账户并存入足额资金。

（2）出示有效证件及相关材料。

（3）首次办理业务须提供填妥的开户申请及风险测评问卷。

（4）提供填妥的认购业务申请。

3、注意事项：

若有其他方面要求，以平安银行的说明为准。

（二）销售本基金的证券公司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销售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包括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销售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基金发售日的 9:30-15:00（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

2、资金账户的开立：（已在该销售券商处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资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1）填妥的《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 （2）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3）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3、基金账户的开立：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1）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3）在本销售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 （4）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4、提出认购申请：个人投资者在开立资金账户和基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后，可申请认购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 （1）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 （2）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在本销售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投资者还可通过各销售券商的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提交认购申请。

5、注意事项：

- （1）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各销售机构的说明为准。
- （2）个人投资者需本人亲自到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 （3）投资者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代码：“A：008944”，“C：008945”。

（三）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贵宾理财中心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 8:30~17:00。发售日每天 17:00 后、周六、日及其他法定节假日不受理客户的认购申请。

2、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 （1）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

◇指定银行收款账户证明

◇印鉴卡

◇《账户开户申请表》

◇《普通/专业投资者告知书及投资者确认函》

◇《投资者风险测评问卷》（普通投资者填写）

◇专业投资者资格证明材料（如需）

◇《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

◇港澳台人士及外籍人士投资资格证明材料（如需），包括境内居住证明和收入证明。个人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必须本人亲自办理；委托他人代办的，还需提供经公证的委托代办书、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2）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填妥的经本人签字确认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风险不匹配警示函及投资者确认书》（如需）

委托他人代办的，还需提供委托代办书、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3）认购资金的划拨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认购资金划入本公司指定的任一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帐号：3100155040005000287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人民银行大额支付系统联行号：105290036005

账户名称：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帐号：100119072901331313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开户行交换号：001021907

人民银行大额支付系统联行号：102290019077

账户名称：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帐 号：2160892385100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人民银行大额支付系统联行号：308290003020

3、注意事项

（1）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 ◇投资者已划付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 ◇投资者已划付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 ◇投资者已划付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

（2）投资者 T 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 T+1 日到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本公司网站、客服热线查询。

（3）投资者 T 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 T+1 日到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查询认购接受结果，或通过本公司网站、客服热线查询。认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成立后到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查询，或通过本公司网站、客服热线查询。

（四）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系统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1）开户时间：电子交易系统 24 小时（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照常受理）接受个人投资者开户业务，基金交易日 17：00 之后提交的开户申请于下一交易日受理。

（2）认购时间：电子交易系统在基金发售时段内 24 小时（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照常受理）接受个人投资者提交的认购申请，基金交易日 17：00 之后提交的认购申请于下一交易日受理。

2、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网上开户及认购程序参见网站相关说明。

3、注意事项

（1）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 ◇投资者已划付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投资者已划付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

(2) 投资者 T 日提交开户申请后，T 日即可通过本公司网站认购基金。

(3) 投资者 T 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 T+1 日通过本公司网站、客服热线查询。

(4) 投资者 T 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 T+1 日通过本公司网站、客服热线查询。认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成立后通过本公司网站、客服热线查询。

四、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机构投资者可以在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贵宾理财中心、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指定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基金账户开户、认购申请。

(一)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贵宾理财中心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 8:30~17:00。发售日每天 17:00 后及周六、日及其他法定节假日不受理客户的认购申请。

2、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1) 机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 (2) 金融机构资格证明复印件（如需）；
 - (3) 《产品类开户信息补充收集表》及相关产品备案/批复材料（如需）；
 - (4) 《账户开户/销户申请表》；
 - (5) 《账户类业务授权委托书》（机构客户）；
 - (6) 银行开户证明文件复印件；
 - (7) 法人、账户类经办人、账单收件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
 - (8) 《印鉴卡》；
 - (9) 《投资者风险测评问卷》（普通投资者填写）；
 - (10) 《普通/专业投资者告知书及投资者确认函》；
 - (11) 《控制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如需）；
 - (12) 《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如需）；
 - (13) 《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信息登记表》及相关受益所有人证明材料；
 - (14) 专业投资者资格认定材料（如需）。

3、机构投资者认购基金的申请，应当提供下列材料：

填妥的加盖预留印鉴章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风险不匹配警示函及投资者确认书》（如需）；

4、认购资金的划拨

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认购资金划入本公司指定的任一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帐号：3100155040005000287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人民银行大额支付系统联行号：105290036005

账户名称：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帐号：100119072901331313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开户行交换号：001021907

人民银行大额支付系统联行号：102290019077

账户名称：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帐 号：2160892385100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人民银行大额支付系统联行号：308290003020

5、注意事项

(1) 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 ◇投资者已划付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 ◇投资者已划付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 ◇投资者已划付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

(2) 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T+1日到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确认结果。

(3) 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1日到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查询认购接受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本公司网站查询。认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成立后到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查询，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本公司网站查询。

(二) 通过平安银行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9：30 —15：00 。

2、开户及认购程序：

- (1) 事先办妥符合要求的借记卡或者单位结算账户并存入足额资金。
- (2) 出示有效证件及相关材料。
- (3) 首次办理业务须提供填妥的开户申请及风险测评问卷。
- (4) 提供填妥的认购业务申请。

3、注意事项：

若有其他方面要求，以建设银行的说明为准。

(三) 销售本基金的证券公司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销售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包括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销售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基金发售日的 9:30-15:00（周六、周日不受理）。

2、开立资金账户：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机构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已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的注册登记手续原件（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手续必须在有效期内且已完成上一年度年检）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发的标准格式的授权委托书；

（6）预留印鉴；

（7）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

3、开立基金账户：机构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销售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4、提出认购申请：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1）认购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 销售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5、注意事项：

(1)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销售券商的说明为准。

(2) 投资者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基金名称：“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A：008944”，“C：008945”。

五、清算与交割

1、本基金正式成立前，全部认购资金将被冻结，认购资金（包括认购费）产生的资金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折算成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投资者认购资金的利息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计算为准。

2、本基金权益登记由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发售结束后完成。

六、基金的验资与成立

1、本基金发售期截止后，由基金管理人委托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认购资金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出具认购户数证明。

2、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规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基金合同生效。

3、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予以公告。

4、若本基金不成立，本基金将把已募集资金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 30 天内退还给基金认购人。

七、发售费用

若本基金发售失败，发售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各项费用按有关法规列支；若本基金发售成功，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各种费用由基金管

理人承担。

八、本次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25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25 层

法定代表人：陈兵

总经理：王大智

成立日期：2004 年 5 月 12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4]56 号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实缴注册资本：25000 万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公司网址：www.cifm.com

（二）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成立时间：1987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7,170,411,366 元

存续期间：永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037 号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贷、结算、汇兑业务；人民币票据承兑和贴现各项信托业务；经监管机构批准发行或买卖人民币有价证券；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

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借款；从事同业拆借；外汇借款；外汇担保；在境内境外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买卖或代客买卖外汇及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贸易、非贸易结算；办理国内结算；国际结算；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贷款；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代理收付款项；黄金进口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提供保管箱服务；外币兑换；结汇、售汇；信用卡业务；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

（三）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系统

公司网址：www.cifm.com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贵宾理财中心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25 楼（200120）

理财中心电话：400 889 4888

传真：（021）68881190

公司网址：www.cifm.com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贵宾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七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9 层 1925 室（100034）

电话：010-58369199

传真：010-58369138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贵宾理财中心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1号华润大厦2705-07室（518001）

电话：0755-82690060

传真：0755-82690104

2、销售机构

销售机构的具体信息请参见本发售公告第一部分“本次发售基本情况”第8条“销售机构与销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四）注册登记机构：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五）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联系电话：021-5115 0298

传真：021-5115 0398

经办律师：刘佳、姜亚萍

（六）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 23238888

传真：(021) 23238800

联系人：沈兆杰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沈兆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4 日